

总结经验 探索规律 开拓创新 推动行政复议 工作再上新台阶

—— 全国行政复议工作经验交流暨
“双先”、“双优”表彰大会专辑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行政复议司 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总结经验 探索规律 开拓创新 推动行政复议工作
再上新台阶: 全国行政复议工作经验交流暨“双先”、
“双优”表彰大会专辑/国务院法制办公室行政复议司
编.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09. 5

ISBN 978 - 7 - 5093 - 1237 - 7

I. 总… II. 国… III. ①法律工作者 - 英雄模范事迹 -
中国 - 现代②行政复议 - 中国 - 文集 IV.
K825. 19 D925. 3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70192 号

总结经验 探索规律 开拓创新 推动行政复议工作再上新台阶

编者/国务院法制办公室行政复议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三河市紫恒印装有限公司

开本/880 × 1230 毫米 32

版次/2009 年 5 月第 1 版

印张/17.5 字数/376 千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1237 - 7

定价: 45.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 66031119

网址: <http://www.zgfzs.com>

编辑部电话: 66034242

市场营销部电话: 66033393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总结经验 探索规律 开拓创新 推动行政复议工作再上新台阶

——在全国行政复议工作经验交流暨“双先”、“双优”表彰大会上的总结讲话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主任 曹康泰

(2009年2月19日)

同志们：

这次全国行政复议工作经验交流暨“双先”、“双优”表彰大会，是在全党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的新形势下召开的。这是政府法制系统第一次全国性表彰大会。昨天下午，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马凯同志专门到会发表重要讲话、与全体与会代表合影留念并为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颁奖，充分体现了国务院领导对行政复议工作的高度重视。这次会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法制办联合表彰了20个单位、49名个人，国务院法制办表彰了12个单位、31名个人。在此，我代表国务院法制办向受到表彰的单位和个人表示热烈的祝贺！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表示衷心的感谢！

会议期间，浙江省人民政府法制办、辽宁省朝阳市人民政府法制办、湖北省保康县人民政府法制办等3个先进单位，林维新、赵兰玲、黎梅等3名先进个人作了大会交流，还有16个单位和个人进

行了书面交流。今天又分8个小组认真学习、领会马凯国务委员的重要讲话并进行了讨论、交流。与会同志一致认为，这次会议是一次表彰先进、鼓舞士气、振奋精神的大会，是一次总结工作、交流经验的大会，也是一次深化认识、探索规律、推动行政复议工作取得新成效的动员大会；会议时间虽短，但安排紧凑、内容丰富、主题突出、效果很好，达到了表彰先进、树立典型，交流经验、振奋精神，理清思路、推进工作的目的。

马凯国务委员的重要讲话，全面分析了当前的形势，深刻地阐释了政府法制工作对于确保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政治大局稳定的重要作用，要求我们进一步增强做好新形势下政府法制工作、行政复议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明确提出了政府法制工作为完成党和国家中心工作提供法律服务和制度保障的任务、措施，强调指出了行政复议工作的重要性和需要着力抓好的重点工作。这对我们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的政府法制工作指明了方向。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全面贯彻落实马凯国务委员的重要讲话，努力提高政府法制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自觉性，努力增强运用法律手段应对经济社会发展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前瞻性、针对性，努力推动制度、体制、机制创新，努力发挥政府法制工作在“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中的积极作用。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法制办和国务院各部门法制工作机构，按照国务院法制办去年12月通知要求，认真总结本地区、本部门五年来贯彻落实《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推进依法行政的情况、经验和存在的突出问题，研究提出今后五年贯彻落实《纲要》的思路、措施和建议，于今年2月底之前书面报送国务院法制办。

下面，结合学习、贯彻马凯国务委员的重要讲话精神，就如何做好新形势下的行政复议工作讲三点意见：

一、近几年行政复议工作取得的新成效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行政复议工作。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

作出的《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要“完善行政复议制度”；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将行政复议工作作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内容之一；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预防和化解行政争议健全行政争议解决机制的意见》，强调要加强和改进行政复议工作，努力把行政争议化解在基层、化解在初发阶段、化解在行政程序中。2006年12月，国务院在重庆召开全国行政复议工作座谈会，对做好新形势下的行政复议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2007年5月，公布了《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2008年5月，在《国务院关于加强市县政府依法行政的决定》中对进一步加强市县政府行政复议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一系列要求，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推动行政复议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和新的成效。主要体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一）化解行政争议的作用日趋明显。一是化解行政争议的数量稳定增长。全国通过行政复议化解的行政争议每年约8万件左右，近3年每年平均增长10%。增幅较大的省份有安徽、辽宁、黑龙江、河北、内蒙古等。国务院部门增幅较大的有国土资源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商总局等。国务院2008年共收到各类行政复议申请866件，比2007年的701件增长了近24%，比2006年的485件增长了近90%。二是案件办理质量不断提高。各级行政复议机关严格依法办案，公正裁决，综合运用和解、调解等多种手段，分清是非、明确责任、化解矛盾，努力实现“定分止争、案结事了”。例如，河南省安阳市政府近4年共办理行政复议案件734件，年均办理183件，没有一起被法院撤销或者变更，没有一起引发信访。又如，辽宁省朝阳市各级行政复议机关近4年来共办理行政复议案件494件，其中纠正135件，纠正率为27.3%。当事人不服起诉到法院的24件，起诉率为5.8%，法院维持率为百分之百。

（二）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一是注重保护人民群

众的申请权。例如，安徽省在工作实践中积极受理行政复议案件，对申请时效有异议的，只要行政机关提供不出确切的证据证明申请人超过法定申请期限，都可以立案受理。又如，山东省平度市开通了“151”行政复议服务热线，制作了“真诚复议”便民服务联系卡，推行为民服务代理制等，为人民群众依法及时申请行政复议提供了便捷途径。二是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经对近几年全国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统计数据分析表明，在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工伤认定、社会保障、信息公开、环境保护、治安处罚等社会热点领域，通过行政复议化解的行政纠纷数量不断增长，人民群众对行政复议制度的了解和信赖程度不断提高，开始注重运用行政复议依法理性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三是努力树立复议为民的良好形象。例如，陕西省西安市在接待申请人来访的过程中，努力做到“一张笑脸相迎，一把椅子让座，一杯清茶解渴，一腔热忱解说，一声慢走相送”，以良好的工作作风为申请人提供真诚的服务，受到人民群众的欢迎。

（三）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得到有效促进。一是通过及时纠正违法的或不当的具体行政行为，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据统计，全国各级行政复议机关通过撤销、变更、确认违法、责令履行义务等方式直接纠错的比例约为 14.67%；通过撤回申请、和解、调解等方式结案间接纠错的比例约为 18.92%。两者相加，纠错率达 33.59%。二是通过落实行政复议意见书制度，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各级行政复议机关在案件办理过程中，对具体行政行为存在瑕疵但不足以撤销或变更的，在作出维持决定的同时，制发行政复议意见书，指出存在的问题并督促改正，对积极、稳妥、有效地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发挥了积极作用。三是积极创新工作方式，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例如，浙江省建立信息专报制度，向省政府领导报送《行政复议信息专报》36 期，提出改进工作的建议，受到领导好评。又如，上海市浦东新区建立了依法行政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联

席会议，分析研讨典型案例，促进各行政执法主体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四）行政复议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各级行政复议机关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工作机制创新。一是注重完善行政复议工作制度。例如，湖北省等很多地方根据《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地区的行政复议工作实际，制定出台了和解、调解、听证等办法。外交部、民政部、文化部、交通部等部门分别出台了行政复议相关规定，如环保部制定了《环境行政复议办法》等，进一步细化了行政复议工作程序，创新了行政复议工作机制。二是注重创新行政复议审理机制。例如，北京市聘请专家参与行政复议委员会审理复杂案件，提高了行政复议社会公信力。黑龙江省积极探索建立以统一受理、统一立案、统一办理、分别作出决定为主要内容的行政复议委员会制度。浙江省针对事实不清、争议较大的案件，认真组织实地调查，充分听取各方意见，为妥善化解争议奠定基础。湖北省保康县积极探索建立行政复议听证制度，行政复议办案质量明显提高。

（五）行政复议能力建设逐步提高。各级行政复议机关认真落实全国行政复议工作座谈会精神，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加强行政复议能力建设、特别是加强市县行政复议能力建设，取得了初步进展。一是健全机构、增加编制。例如，福建省为全省 84 个县各增加一名行政编制；北京、天津、辽宁、吉林、湖南、浙江、重庆等省市增设了 1 至 2 个行政复议处。卫生部、新闻出版总署、广电总局增设了行政复议处；贵州省增配了行政复议专职领导职数；河北省武安市在编制十分紧张的情况下，法制办编制从原来的 9 人增加到 19 人，其中专职行政复议人员 4 人。二是积极改善工作条件。例如，贵州省为全省 50 个贫困县各配置一辆行政复议专用车，广东省为部分市县配备了行政复议专用车；山东、北京等部分市区设置了行政复议听证庭；很多地方政府增加了行政复议经费。三是推进行政复

议信息化建设。海关总署、国土资源部、北京市等高度重视行政复议信息化建设；国务院法制办开发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统计分析报备系统和行政复议案件办理系统，为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提供技术支持。

总的来看，近几年行政复议工作的整体环境得到了明显改善。人民群众对选择行政复议依法理性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有了新的认识，各级政府领导对行政复议工作进一步重视，社会各界对行政复议在化解行政争议、推动政府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更加关注，行政复议工作局面越来越好。

二、不断深化对行政复议工作规律性的认识

马凯国务委员在讲话中指出，要充分认识行政复议在有效化解行政争议、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中的重要作用，高度重视行政复议工作。特别是应对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严峻挑战，实现“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工作目标，更需要通过行政复议“定分止争、案结事了”，妥善处理有关方面的利益关系，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促进社会和谐，为保证经济的平稳较快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各级行政复议机构和广大行政复议工作者要认真学习领会马凯国务委员的重要讲话精神，准确判断行政复议工作面临的新形势，不断深化对行政复议工作规律性的认识，正确把握新形势下行政复议工作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马凯国务委员对行政复议工作提出的思路、要求和部署上来。

（一）行政复议工作必须始终坚持服从并服务于党和政府工作的大局。回顾几年来的工作我们深深体会到，研究和推动行政复议工作发展，必须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必须把行政复议自身定位、发展方向与党和人民群众的期待结合起来，行政复议工作必须服从并服务于党和政府工作的大局。胡锦涛总书记在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 3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中指出：“实现社会公平正义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内在要求，处理好效率和公

平的关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课题。讲求效率才能增添活力，注重公平才能促进和谐，坚持效率和公平有效结合才能更好体现社会主义的本质。”行政复议是政府主导的、既讲求效率，又注重公平的行政争议解决机制，体现了效率和公平的有机统一，体现了党和人民依法解决行政争议的新要求和新期待，需要而且能够在实现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大背景下发挥更大的作用。当前，由于受国际国内各种复杂因素的影响，各种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加，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面临的压力也明显增大。我们一定要深刻认识国际国内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增强忧患意识，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勇于直面矛盾、破解难题，努力开创行政复议工作的新局面，切实保障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不断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行政复议工作必须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复议为民。行政复议工作坚持以人为本、复议为民，体现了科学发展观的内在要求，体现了行政复议制度的根本价值。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全面发展、民主法治进程加快，人民群众对通过法律手段解决现实生活中的各种矛盾和问题的期待和要求也越来越高：不仅要求弄清法律是非，而且要求解决现实利益；不仅希望解决当前利益，而且希望解决长远生计；不仅要求解决实体利益，而且要求参与解决过程。为此，行政复议作为诉求表达机制时，必须充分保护人民群众的复议请求权，取信于民；行政复议作为矛盾处理机制时，必须充分保护人民群众的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程序运作公开透明；行政复议作为权益保障机制和利益协调机制时，必须充分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把促进和改善民生落到实处。总之，无论是办理好具体案件，还是谋划行政复议的发展，都必须紧紧围绕那些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去开展工作，用群众听得懂、看得见、易接受的方式推进社会公平正义，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三）行政复议工作必须始终坚持把有效化解矛盾作为工作的重

点。和谐社会不是没有矛盾的社会，而是矛盾不断依法得到解决的动态稳定的社会。以有效化解矛盾为目标，最大限度地增加和谐因素，最大限度地减少不和谐因素，不断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是行政复议工作必须始终坚持的重要出发点和落脚点。为此，各级行政复议机关必须把提高行政复议案件办理质量放在首位，把是否有效化解矛盾，实现“定分止争、案结事了”作为衡量行政复议案件办理质量的重要标准。既要注重保护行政管理相对人的利益，又要注重保障和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既要注重合法性审查，又要注重合理性审查。要把坚持原则性和灵活性相结合，关注个案效果和社会整体效果相结合，努力将行政争议有效化解在基层，化解在初发阶段，化解在行政系统内部，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四）行政复议工作必须始终坚持制度体制机制创新。推动行政复议制度体制机制创新，是我国现阶段行政争议的特点和政府应对依法定分止争的新形势所决定的。只有立足我国国情、借鉴国外成功经验，将行政复议制度体制机制创新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才能使行政复议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和构建和谐社会中发挥更大的作用，才能保证行政复议制度充满活力。推动行政复议制度体制机制创新，要坚持从我国国情出发，努力将行政复议建设成为适应依法行政阶段性要求、符合我国法律文化、满足党和人民群众需要，能够“公正、有效、便捷”解决行政争议的重要法律渠道；要按照保证行政复议权威性、专业性、公正性的要求，积极探索和完善行政复议审理机制，努力解决行政复议权和行政复议力量过于分散等突出问题；要区别行政争议的繁简程度，努力探索调查方式的多样化，灵活运用书面审查、实地调查、公开听证等方式审理行政复议案件；要按照有效化解行政争议和有效促进依法行政的要求，积极探索符合行政复议特点的结案方式，进一步完善撤销、变更、申请人主动撤回、被申请人自我纠错、和解调解等结案方式；要进一步完善行政复议管辖制度、证据规则等制度。

(五) 行政复议工作必须始终坚持把行政复议能力建设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切实抓紧抓好。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持续不断地推动行政复议能力建设，依然是行政复议工作的重中之重。特别是加强基层行政复议能力建设更显得十分迫切，也十分艰巨。各级行政复议机构的领导都要把行政复议能力建设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切实抓紧抓好，关注基层，夯实基础，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努力抓出成效。必须按照将行政争议主要化解在基层、化解在初发阶段、化解在行政系统内部的要求，重点解决区县级专职行政复议人员严重短缺的问题；必须更加重视对行政复议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行政复议人员专业化水平；必须注重提高行政复议人员的综合能力，努力提高行政复议人员的办案水平和有效推动工作的能力；必须高度重视行政复议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办案手段的现代化和规范化。

(六) 行政复议工作必须始终坚持保障和促进行政机关严格依法行政。行政复议工作是加强行政机关层级监督的重要制度，是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内容。各级政府法制机构、特别是市县法制机构要通过行政复议，及时纠正因决策失误引发的行政争议，促进行政机关提高依法决策的水平；及时纠正行政执法中违法或不当的具体行政行为，对行政执法过程中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促进行政机关提高执法水平；通过对案件涉及的规范性文件的审查，及时发现制度建设中的问题，促进提高制度建设水平。为此，必须始终坚持把行政复议工作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的其他工作紧密结合起来，不断提高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保障和促进行政机关严格依法行政。

三、大力推进新形势下的行政复议工作

根据马凯国务委员的重要讲话精神，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行政复议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解放思想为先导，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复议为民为宗旨，以公平效率

为准则，以促进社会和谐为目的，全面提升行政复议能力，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功能，更好地为科学发展服务。为此，需要在以下几个方面狠下功夫，力争取得新的成效，全面提高行政复议工作能力和水平：

（一）进一步加强领导，为行政复议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支持和保障。马凯国务委员指出，各级行政机关的行政首长是本机关行政复议工作第一责任人，务必加强对行政复议工作的领导，落实领导责任和工作责任。落实马凯国务委员的要求，需要努力做到以下几点：一是各级行政复议机关的行政首长都要切实转变观念、提高认识，认真履行行政复议法定职责，把行政复议工作摆到政府工作更加重要的位置。二是市、县级人民政府在今年年底前都要建立健全行政复议工作责任制，将行政复议工作纳入本级政府的目标责任制。三是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在年内对所属市县行政复议工作进行一次专项检查。要把行政争议是否通过行政复议得到有效化解、领导是否重视、行政复议是否纳入政府目标责任制、确保办案质量和效率的人员是否按照有关法定要求配备到位、行政复议经费等办案条件是否具备作为检查的重点内容，并与总结表彰结合起来。各地区要将检查情况书面报告国务院法制办。

（二）切实提高案件办理质量和效率，有效化解社会矛盾。马凯国务委员要求，要着力提高行政复议案件办理质量和效率。各级行政复议机关及其行政复议机构要认真落实这一要求，努力做到以下几点：一是进一步畅通行政复议渠道。要坚持“以人为本、复议为民”的理念，通过积极受理、告知、解答、督促受理、责令受理、处理好与信访的关系等多种措施，保证行政复议渠道畅通，努力做到复议为民、复议便民、复议利民。二是明确案件办理的质量要求。努力做到“定分止争、案结事了”，努力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统一。在办理行政复议案件过程中努力做到政治上维护大局、法律上无懈可击、维护群众权益合法合理、推进依法行政循序渐进。三

是完善案件办理具体制度和程序。要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情况，抓紧制定并完善证据规则、听证规则、案件集体讨论、征求专家意见等制度。同时，进一步规范案件办理程序，提高案件办理的公开化与透明度。四是综合运用多样化的审理方式和结案方式。要从实际出发，综合运用书面审理、实地调查、听证等多种方式审理行政复议案件，并通过调解、和解等实现结案方式的多样化，从而有效化解行政争议。五是认真落实行政复议意见书和建议书制度。要善于通过行政复议意见书和建议书，及时提出改进工作、规范执法、完善制度的意见和建议，促进行政机关严格依法行政。

（三）积极推动行政复议制度、体制、机制创新。马凯国务委员要求，要努力创新行政复议制度、体制、机制。落实马凯国务委员的要求，一是要深入调查研究。通过调查研究，认真查找行政复议制度、体制、机制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研究提出行政复议制度、体制、机制创新的思路 and 措施。二是认真抓好行政复议委员会试点工作。各试点单位要在今年4月底之前将试点方案报国务院法制办。试点要遵循依法实施、稳步推进、注重实效的原则，重点围绕行政复议委员会的功能定位、职责范围、组织形式、运行机制、工作规则等进行积极探索。同时，要研究探索相对集中行政复议审理权，研究探索集中人力、集中收案、集中办理行政复议案件的有效办法。三是不断完善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方式。要把书面审查与实地调查结合起来。要善于把实地调查的过程，作为进行法制宣传教育的过程，作为化解矛盾的过程，作为树立政府亲民形象的过程。要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一步细化听证制度，明确听证范围，规范听证程序，确认听证效力。四是加强行政复议理论研究。国务院法制办将选择适当时机与行政法学会联合举办行政复议论坛，重点围绕行政复议制度体制机制创新等重大问题进行研讨。同时，开展行政复议制度比较研究，认真总结和借鉴国外行政复议制度好的做法和经验。在此基础上，适时修改《行政复议法》。

（四）加强行政复议指导和宣传工作。加强行政复议指导工作，是保证行政复议工作整体推进、协调发展的迫切要求。国务院法制办将采取下列措施加大对行政复议工作的指导力度：一是通过工作会、协作会等方式，总结交流行政复议工作经验，研究行政复议工作中的共性问题，加强对行政复议工作的部署和指导。二是开展对行政复议人员的实体法培训，并推动培训工作制度化、经常化。三是研究落实重大行政复议案件报备制度的措施，组织编纂行政复议典型案例汇编，改进行政复议统计报告制度。四是对各地区、各部门的咨询和请示，及时研究答复，加强日常工作指导。各省级人民政府法制办要按照马凯国务委员关于“加大对市县两级政府的指导力度，帮助他们解决其自身难以解决的突出问题”的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指导措施，努力推动本地区行政复议工作取得新成效。国务院有关部门也要结合本部门实际，不断加强和改善对行政复议工作的指导。

行政复议工作的发展离不开领导的重视、专家的参与配合和社会公众的理解支持。因此，需要不断加强行政复议宣传工作，努力为行政复议发展提供良好氛围和外部环境。各级行政复议机构要通过内参、重要案情专报、定期情况分析调研报告等形式，向领导宣传，使各级领导认识到行政复议工作的重要意义，从而理解、关心、重视行政复议工作；要通过案例研讨、论坛等形式，加大同专家学者的交流与合作，使学术界更多地关注、参与和支持行政复议工作；要以全国行政复议工作“双先”、“双优”表彰及《行政复议法》颁布十周年为契机，采取多种方式向公众宣传行政复议制度的优越性，宣传行政复议“定分止争、案结事了”的社会效果，引导人民群众更多地选择行政复议渠道理性反映诉求。

（五）进一步加强行政复议队伍建设。马凯国务委员指出，做好行政复议工作，归根到底要靠人才、靠队伍；要加强行政复议队伍建设。落实马凯国务委员的要求，要努力做到以下五点：一是充实

人员。各地区、各部门都要按照实施条例的规定、马凯国务委员的讲话要求和实际需要，抓紧配备、充实和调剂行政复议人员，切实保证一般案件至少有2人承办、重大复杂案件有3人承办。二是优化结构。选拔优秀人才充实到行政复议队伍中来，不断提高行政复议人员的专业化水平。三是提高能力。通过提高理论思维能力，使各级行政复议人员善于透过现象看本质，不断深化对行政复议工作规律性的认识；通过提高战略思维能力，使各级行政复议人员既有宏观视野、善于从大局出发，又有专业眼光、善于把握细节；通过提高协调和处理复杂问题的能力，使各级行政复议人员善于平衡利益，化解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通过提高创新能力，使各级行政复议人员善于推动行政复议制度、体制、机制创新和工作方式、方法创新，从而有效开展工作。四是锤炼作风。各级行政复议机构要不断加强作风建设，教育行政复议人员进一步增强做好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始终保持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努力发扬求真务实、言行一致、团结协作、严谨细致、艰苦奋斗的作风，进一步树立良好的政府形象。五是廉洁自律。行政复议人员要增强自律意识，强化自我约束，做到秉公办案，保持清正廉洁。

四、关于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

这次会议是继全国行政复议工作座谈会之后的又一次重要会议，贯彻好这次会议精神，对于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进行政复议工作取得新成效具有重要意义。各地区、各部门要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认真抓好落实。为此，提出以下四点要求：

（一）抓紧汇报、传达。请各地区、各部门法制机构负责同志回去以后，抓紧向本级政府、本部门领导汇报这次会议精神，重点是汇报马凯国务委员的重要讲话精神。同时，通过会议等形式传达学习马凯国务委员的重要讲话和这次会议精神，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增强做好新形势下行政复议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狠抓落实。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马凯国务委员的重要讲

话和这次会议要求，结合本地区、本部门的工作实际，提出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并认真落实。

（三）搞好宣传。各地区、有关部门要对受表彰的集体和个人的典型事迹进行广泛宣传。同时，结合本地区、本部门的实际情况开展总结表彰活动。

（四）及时反馈。各地区、各部门要将贯彻落实会议精神的情况于今年6月底前向国务院法制办反馈，国务院法制办汇总以后向国务院报告。

同志们，做好新形势下的政府法制工作、特别是行政复议工作，机遇与挑战并存，任务光荣而艰巨。我们一定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解放思想、求真务实、开拓创新，顺应新要求、抓住新机遇、迎接新挑战、谋划新发展，不断推动行政复议工作再上新台阶，为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目 录

总结经验 探索规律 开拓创新

推动行政复议工作再上新台阶 1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主任 曹康泰

第一部分 表彰决定

关于表彰全国行政复议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3

关于表彰全国行政复议工作优秀单位和优秀个人的决定 8

第二部分 大会经验交流发言材料

坚持行政复议工作机制创新 自觉服务经济发展与

改善民生大局 13

浙江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坚持复议为民宗旨 满腔热情做好行政复议工作 18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行政复议应诉处处长 林维新